



榮譽法學博士李國能首席法官讚辭

四個星期前，香港中文大學舉行了法律學院成立典禮。在該歷史時刻，致辭的主禮嘉賓，就是眼前的終審法院首席法官李國能。李法官的講辭令我們想到，四年後，即二零二零年，中大法律學院的第一屆法學士畢業生，就會出席如同今天一樣莊嚴的盛會。李法官致辭時，提出這樣的一個問題：社會對法律學院畢業生抱有甚麼期望？李法官的回答主要包括三點。首先，法律學院畢業生必須具備知識和專業技能，以應付瞬息萬變的世界。這些技能包括批判性的思考能力、分析能力、邏輯推理及溝通能力，而且要精通中英語文，善用科技。第二，法律學院畢業生必須目光遠大，視野廣闊；不僅要了解香港情況，更須掌握內地的發展，以及其他國家的政治、社會、文化變遷。他們要像世界公民一樣，突破地域和國界的限制，盡展所長。第三，他們必須對社會抱有強烈的使命感，致力謀求人類的福祉。最重要的是，不要視法律專業純粹為市場主導的行業；法律專業團體，應該同心同德，擁有共同的價值觀和專業標準，並且以公眾的利益為依歸。

李法官的勛勉，雖然以法律學院未來的畢業生為對象，但是對今天在座的畢業生同樣有重大意義。我們重溫李法官的話，是因為李法官在法律界舉足輕重。我們恭聆他的勛勉，並非純粹因為他身居香港司法界的最高職位，更因為他廣受尊崇。除了中文大學，香港及澳洲已有七所大學，先後頒授榮譽博士學位予李法官。每逢亞太區律師及法官聚首一堂，探討未來挑戰的時候，李法官均獲邀發表至理箴言。李法官才華卓著，闡釋法律時清晰過人，而且有高度誠信，維護捍衛司法獨立和法治精神，無懼無偏，深受同儕和學術界尊崇。

對香港而言，香港司法機關由一位公正、獨立、重視誠信的法官出掌，可謂意義深遠。正如丹寧大法官談及英國法制時所言：「法官獨立是法治的基石。」香港的司法機關是香港維持自由的最重要基石，令舉世相信，香港司法公正，不偏不倚。香港的司法制度備受尊崇，是我們寶貴的傳統，也是香港賴以繁榮的基礎。李法官卓越出眾；本港司法界由李法官領導，是我們的榮幸。

李法官在香港接受教育，其後負笈英國劍橋大學深造，一九七零年在英國中殿律師學院取得大律師資格。一九七三年，李法官獲香港大律師執業資格，一九八八年成為御用大律師，一九九七年獲委任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一任終審法院首席法官。

一直以來，李法官熱心公共事務，建樹良多；曾任行政局議員，服務多個公務委員會，包括擔任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前稱）主席、土地發展公司主席、香港科技大學校董會副主席、司法人員敘用委員會委員、法律改革委員會委員及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委員。目前，李法官為聖保羅男女中學校董會副主席、北京清華大學法律系之友慈善信託基金受託人、清華大學客座教授。

李法官的家族一直對中大及早期的成員書院鼎力扶持。身負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主席和終審法院首席法官的重任，李法官對中大的學術發展作出了重大貢獻。最近，中大法律學院成立，李法官的指導至為寶貴。



法律學院成立典禮結束前，代表香港政府、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香港大律師公會、香港律師會及中大校董會的嘉賓曾先後上前置放具有象徵意義的禮物。這些禮物，日後將存放在紀念櫃內，以標誌法律學院創立的歷史時刻。當時，李法官是首位獻禮嘉賓，置放的禮物為一個法官及大律師在法庭內使用的假髮。這動人心弦的一刻，象徵普通法上溯多個世紀的理念、實踐和傳統，令人想起李法官當天的另一段金石良言：「畢業生必須了解法治的重要，了解法制所強調的價值觀及法律的道德層面...法律專業有崇高的理想；這些理想就是講求法治，秉行社會公義。」

李法官體現和維護法治方面的崇高理想，聲望昭著。香港有如此卓越的首席法官，是莫大榮幸。本人現恭請主席先生頒授榮譽法學博士銜予終審法院首席法官李國能。